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6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 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 265.25 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3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洁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4月8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4月12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8）。

4、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4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5、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根据公司发布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33365_J01 号），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本次作废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46 万股。

2、根据公司发布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33365_J01 号），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本次作废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 112.6 万股（其中包括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87.6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25 万股）。

3.鉴于本激励计划中授予的 29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 6.65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综上，本次合计作废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65.25 万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作废处理部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65.25 万股。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作废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作废的原因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